南通市海门生态环境监测站采购声环境功能区噪声自动站建设项目（二次）
合同文本

甲方：南通市海门生态环境监测站　　签订地点：南通市海门生态环境监测站

乙方：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时间：2025年11月21日

根据南通市海门生态环境监测站采购声环境功能区噪声自动站建设项目（二次）（项目编号：JSZC-320614-JSBY-G2025-0056）的招标结果、采购单位“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供应商投标文件的承诺，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如下服务采购合同：

一、**合同内容：**在甲方指定地点建设3套噪声自动站，并按国家、省、市要求进行运维，确保所建噪声自动监测系统正常稳定运行。

二、**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60日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站点运维（维保）服务期二年（投标文件承诺超过二年的，按投标文件执行）。

三、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元整（¥450,000元）。

2、支付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3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30%的预付款，在设备全部安装、调试、试运行并在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90%，运维期满后付清余款。每次付款前，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正式发票。**

四、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合同书的组成部分，即：

1. 本合同书；

2. 招标文件；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人递交和确认并经采购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4. 中标通知书。

六、质量保证：

本项目的实施必须符合国家、江苏省、南通市有关规范、规程和相关技术文件，以及招投标要求承诺，提交成果资料应详实、准确、全面、科学合理。

七、验收：

1.甲方和相关部门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承诺进行验收。招标文件没有规定和投标文件没有相应承诺的，按照下列原则进行验收：按照国家标准验收，乙方予以配合。涉及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项目，甲方须约请相关部门和专家参加项目验收。

2.货物在验收时，乙方应提供发票、制造厂家出具的产品合格证书、装箱清单等，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等材料；提供有关货物的保养修理所需的各种随机工具及全部有关技术文件、操作使用说明书、质保书、保修证明、维护手册及技术性指导资料以及根据中国相关法律规定制造、销售报价货物（包括主要部件和材料）所必备的各种证书（如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国家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等）等文件汇集成册交付甲方和应由乙方提供的必要文件。

3.乙方应根据甲方使用单位的技术要求提供相应的软硬件产品。由乙方所提供的设备部件间的连线和插接件均应视为设备内部器件，包含在相应的设备之中。

4.所有货物安装时若需使用特殊的接头、插座、线缆、线槽、电管、线卡、桥架、线盒、软管、特殊安装工具等备件由乙方提供，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5.对货物进行全面的验收，对验收中暴露出来的问题，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最终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签发最终验收证明。

6.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安装调试过程中的各种文档资料,以便甲方今后能掌握操作和维护方法。

八、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及售后服务

（1）乙方所投所有货物须提供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__二__年（投标文件承诺超过二年的，按投标文件执行）的免费质保服务，__二__年（投标文件承诺超过二年的，按投标文件执行）运维服务包含运行维护所需的备品备件及耗材等。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在免费质保期内，除人为损坏和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物品进行免费维修或更换。免费质保期满后，应提供优先的有偿售后服务及按不高于投标文件中主要配件、易损件清单所报价格供应原厂零配件等。软件终身免费升级、免费使用。

（2）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免费质保期内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须立即响应。

对于普通故障，修复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如不能解决的，乙方需在 48 小时内免费提供备品备件供甲方使用，确保设备可正常运行。

2. 培训

（1）乙方应组织 1 次技术培训，派出合格的技术人员担任教员到甲方所在地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需进行厂家培训的品目，也应及时安排，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培训教员的差旅费、食宿费、受训人员使用的培训教材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基本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产品维护、故障排除、性能优化等），分析计算软件的使用方法等。培训以实现仪器设备实际操作为与软件的掌握为目标。

（2）现场培训能够根据甲方需要，合理安排，使甲方能够全面掌握设备的工作原理，熟练独立操作设备，并能够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与保养，简单故障诊断与排除。培训是否达到要求须经甲方确认后方可认可。

（3）培训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九、知识产权与保密协议

1. 甲方有权为本项目的使用复制投标文件，事先不需要取得乙方的许可，但甲方不得将未中标的投标文件泄漏给与本项目无关的其他人或作其他用途。

2. 甲方有权无须事先征求乙方的同意而披露关于乙方的名称、地址、合同条款。

3. 保密要求：

A、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从甲方处所获得的文件、资料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所取得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工作成果属甲方所有，乙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后以任何方式泄露。

B、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把与合同有关的资料给出版社和新闻机构发表或学术引用，或者使用本合同任何部分进行促销和做广告宣传。

C、对于乙方使用的新技术和新方法，甲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

D、本合同的保密条款在合同终止后同样具有约束力。

十、违约责任

1、甲方对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未履行或履行不力的，乙方可依法向甲方要求经济赔偿；

2、乙方对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未履行或履行不力的，甲方可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罚，直至解除合同；

3、甲方、乙方可就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纪事项向相关部门投诉。

4、经甲方及相关部门联合核查，如情况属实则投诉有效，将作为有效投诉记录在案。

十一、不可抗力

1、甲、乙双方如果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义务的延误或不能履行，不承担没收履约保证金、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下列甲、乙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甲、乙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他甲方和乙方商定的事件。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影响的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另一方。除书面另行要求外，受影响的一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其相应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 20 天以上的，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定点供应商义务的协议。

十二、合同的解除：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3、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擅自转让。

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被行业主管部门警告或取消经营资格的；

（2）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擅自变更、转让、租借维护资格的；

（3）不如实反映情况，提供虚假材料的；

（4）未按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提供服务的；

十三、争议处置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各方（甲方、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有关当事方可提请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裁决。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甲方在合同期满一个月前对乙方的上一年度实际运维工作进行考核，如考核合格，则续签合同，合同期限为 1 年。如考核不合格，在运维中出现差错或不能及时处理故障，则合同期满终止合同。如遇运维站点上收，乙方必须无条件同意并按上级部门要求做好运维工作的交接，同时按相关要求终止运维合同，运维费按实际发生额计算、支付。（建议修改为：在合同履约期内如遇相关站点运维上收，乙方必须无条件同意并按上级部门要求做好运维工作的交接，运维服务费按实际发生额计算、支付）。

十五、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

日期：25 年 11 月 21 日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

日期：25 年 11 月 21 日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京新城科技园支行

银行账号：526177002792

附件：《分项清单明细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投标单价（元）	投标合价（元）	规格型号	品牌
（一）	声环境功能区噪声自动监测站			81573	244719	JSEP-MQ-N 1010A	苏力
1	全天候户外传声器	3	套	37000	111000	JSEP-MQ-N 1010A	苏力
2	噪声采集分析单元	3	套	11005	33015		
3	声源识别单元	3	套	12005	36015		
4	通信数采控制单元	3	套	11000	33000		
5	供电及安全	3	套	1500	4500		
6	户外防护机箱	3	套	4000	12000		
7	安装支架或立杆	3	套	3060	9180		
8	视频监控单元	3	套	2003	6009		
（二）	噪声基座等	3	套	2160	6480		
（三）	气象监测单元	3	套	7501	22503		
（四）	声源定位追踪单元（含声源定位视频监控单元 ）	3	套	12550	37650		
（五）	车流量监测单元	1	套	12348	12348		
（六）	声环境质量管理平台			2000	2000		
1	数据查询及分析工作站	1	套	1000	1000	定制	苏力
2	提供数据接入服务(接入南通市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等相关平台）及其配套的设施等			1000	1000		
（七）	运维服务	2	年	51150	102300	定制	苏力
（八）	数据分析等服务	2	年	11000	22000		
1、除不具备检定/校准条件的设备外，其余均需提供法定计量机构出具的计量检定/校准报告； 2、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可自行开展现场踏勘，所产生的责任、风险和费用等均由投标人承担。				0	0		
合计	小写：450000.00 元 大写：肆拾伍万元整						